# 2024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来源：网络 作者：星海浩瀚 更新时间：2024-09-16

*第一篇：2024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2024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2024年，统战系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统领工作全局，以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为主线，以贯彻落实《决定》精神为重点，加快...*

**第一篇：2024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2024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2024年，统战系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统领工作全局，以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为主线，以贯彻落实《决定》精神为重点，加快计划生育“依法管理、职工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新机制建设步伐，努力提高我系统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水平，争创优质服务先进系统、生育文明示范单位为目标。

1、坚持齐抓共管，实施综合治理人口问题

坚持完善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责任制。成立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任组长，明确计生专干，负责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组织、协调、督办、落实。计划生育工作坚持常抓不懈，做到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建立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重大事项督查制度，逐步形成部领导协调统战系统单位齐抓共管、督促指导落实的工作运行机制。配合相关部门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的工作，联合开展“两非”专项治理活动，加强源头管理，积极配合落实乡镇、村社区、企业三级包保责任制，实行怀孕、生育全程监控服务，深入开展“关爱女孩行动”，倡导男女平等，增强全社会性别平等意识。建立流动人口计生综合治理机制，加大对流入人群特别是适龄 1

男女青年的跟踪管理，最大限度地减少早婚早育。按照“属地化管理、平民化服务”的原则，加强流入人口管理，配合相关部门坚持定期开展专项整治，依法保护流动人口合法权益。实行“一证管多证”制度，凡流入人口未持《流动人口婚育证明》的，非公企业及时向有关部门和人口计生部门通报，不得办理营业证、暂住证、子女入学等手续，并责令其补办；流出婚育妇女在外地生病住院返乡报销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相关费用的，未持《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和未按要求寄回“三查”证明以及未落实长效节育措施的不得报销其相关费用。

2、深化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统战系统各单位必须在醒目位置制定固定标语，办好计生公布栏、宣传栏，抓好人口计生宣传资料入户工作。积极开展生育文明示范单位建设，切实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和“关爱女孩行动”。进一步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加强人口与青春期教育，要把人口与计划生育理论纳入党员教育、干部培训的重要内容，增强全社会的人口意识、责任意识。扩大宣传，增强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准确性和渗透力，渗透到建设和谐社会及创建文明城市、文明社区、文明单位、文明楼院、文明家庭中。大力实施“关爱女孩行动”，实施“关爱女孩健康”、“关爱女孩成才”、“关爱女孩权益”、“关爱妇女发展”、“关爱家庭养老”五关爱工程，营造有利于女孩成长和妇女发展的舆论氛围与社会环境。

3、坚持以人为本，提高优质服务水平

积极开展优质服务示范单位创建活动，配合濉城镇、社区加强和规范“三查”、“四术”服务工作。计生专干主要负责通知本部对象，对未按要求参加的对象督促其参加、督促外出对象寄回“三查”证明和收集在县计生服务站以外的其他医院保健机构施行的节育术证明，并负责管理本校“三查”、“四术”资料。强化孕情跟踪服务。对已领取生育指标的对象实行重点服务，利用各种途径，努力掌握其怀孕情况，并实行按月跟踪管理与服务，实现孕3个月以上的孕情登记上报率达100％，确保检查无差错，无漏报、错报现象。重点“三查”服务对象每年必须开展两次以上孕情、环情监测和常规妇科病检查服务，非重点“三查”服务对象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生殖健康保健服务。对当年生育对象强力推行“一环二扎”，认真落实长效避孕节育措施。对政策外怀孕的应当及早采取补救措施。加强对外出婚育妇女“三查”寄证工作管理力度。县驻点工作队必须高度重视驻点村的计划生育工作，每年必须组织人员、经费为驻点村至少开展一次以上的集中诊疗活动，让已婚龄妇女享受到生殖健康检查服务。

4、做到强根固本，切实夯实计生工作基础

强化驻村干部责任，全面落实“村为主”，实行责任目标管理，要认真落实驻村干部、村计生专干工作职责，督促按月完成工作任务；按照“组织健全、活动经常、搞好服务、形成风尚”的要求，加强推进计划生育职工自治进程，进一步完善计生工作规范化建设。

5、加强制度管理，完善保障体系

进一步搞好制度建设，抓好各项管理、服务和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

根据考核项目完善其实施内容。考核结果和个人有无违纪违规现象，统战部将作为干部选拔、任用、晋升的重要依据之一，坚决落实重点管理、一票否决制度。

中共建宁县委统战部

2024年3月13日

**第二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麟人社发（2024）65号

麟游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一三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局属各单位、各股室：

1、坚持计划生育“三个一”领导机制，年内计划生育工作有安排、有总结、有专门的会议记录，生育率、节育率、“三查率”等各项指标必须达到100%。

2、认真开展省级优质服务先进县创建活动。成立领导机构，紧密配合，抓好各项创建任务落实。

3、建立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规范化管理制度。干部职工中的育龄妇女实行《档案卡》管理，流动人口中的育龄妇女实行《信息卡》管理，生育、节育、死亡、三查、怀孕、服务登记册规范齐全，资料完整。

4、加强“三查”工作。组织育龄妇女健康检查，检查率达到

1100%，坚持每季组织本单位和流动人口中育龄妇女进行“三查”，并及时报送“三查”结果；出租房屋的单位，要签订流动人口管理协议，确保不发生任何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的人和事。

5、认真贯彻执行《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陕西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严把流动人口流出、流入关。实行“谁租房，谁管理”的原则，确保本单位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不出问题。

6、各单位要及时为独生子女领证户足额发放保健费，发放率达到100%。

麟游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一三年五月十日

———————————————————————————— 抄送：县计生局 ————————————————————————————

**第三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一、指导思想

\*\*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指导思想：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按照“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提高出生人口素质，逐步完善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总要求，继续以深入实施“强基提质”的工作主线，以宣传教育、优质服务、依法行政、利益导向、群

众自治、生育关怀为手段，抓重点，克难点、树亮点，全面提高人口和计生工作管理水平，为新区开发建设和谐发展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二、工作目标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目标：1.人口均衡发展有效推进。计划生育率保持在95%以上；常住人口出生性别比完成省、\*\*市考核指标，再生育全过程管理率达到90%以上。2.优质服务管理有效落实。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实现全覆盖，婚前医学检查率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率达到80%以上，免费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覆盖率达80%以上。3.统计信息质量有效提高。统计误差率1%以下；全员人口信息覆盖率达到95%以上，主要数据项准确率达到90%以上；当出生上报及时率达到95%以上。4.流动人口均等化管理有效扎实。流入已婚育龄妇女登记管理率和流出已婚育龄妇女信息掌握率均达到85%以上；流入已婚育龄妇女信息准确率90% 以上；流动人口怀孕生育全过程管理85%以上；流入已婚育龄妇女服务知晓率90%以上。5.群众满意程度有效提升。幸福家庭关爱工程有序推进、实现各村（社区）全覆盖；计划生育惠民政策全面落实，育龄群众计划生育合法权益得到更好保障，无因行政不当引发的计划生育重大案件，人口计生工作群众满意率达到90%以上；推进村（社区）计生服务室规范化建设，推进新农村人口文化建设。

三、工作任务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主要抓好以下四方面的工作：

（一）要以优质服务为宗旨，进一步提高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水平

1.大力推进民生服务工作。强化服务民生的根本地位，逐步实现以“行政管控为主”向“服务管理并重”转变。以幸福家庭关爱工程统领民生服务工作，实施家庭服务项目，推进“六大行动”，为目标人群提供职能服务。全面实施国家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规范流程，确保质量，抓好孕前优生和高风险对象的服务，完善出生缺陷三级干预体系，提高出生缺陷干预水平，实现“优生两免”工作与国家项目的顺利对接。扎实做好妇女“三查”、“计卫”同随访、落实长效节育措施等计生技术服务，推进“三优”促进工作，借助“三优”指导中心的作用，抓好目标人群的培训，提高“三优”知识普及率。

2.加强宣传营造新型生育文化。要搞好人口文化建设，要求各村、社区因地制宜、挖掘特色，建设计生宣传阵地，设立图书角；在各村（居）建立起较规范的计划生育宣传栏或宣传橱窗，定期更新计生宣传内容；在社区住宅小区、农民小区及新居民聚集区，因地制宜，制作形式多样的计生宣传牌，大到大型宣传牌，小到楼道宣传栏；借助村居卫生服务站，放置《人生》、《优生代》、宣传折页等。要深化婚育新风活动，向育龄人员宣传科学文明的婚育新知识，提供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特别要针对不同年龄层次、不同婚育状况的特殊人群搞好面对面的宣传教育。要以节日为契机，举行“5.29”、“7.11”及“10.28”男性健康日等主题宣传服务活动。要加强部门合作，开展“青春健康行”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强调婚姻法和婚姻登记制度的宣传，增强青年男女婚姻家庭的责任意识和维权意识。要利用市人口计生讲师团作用，深化“五期”教育，增强群众的国策观念，提高群众的生殖健康认知水平。

3.全面实施流动人口均等化工程。认真履行在流动人口管理与服务工作中的职责，完善“政府统筹、公安登记、计生服务、部门协作”的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强企业流入人口计生服务管理，推进新居民自治。做好新居民婚育信息的采集、录入、上传、反馈和服务项目网上登记工作，实施动态监测，加强户籍地与现居住地的沟通与联系，确保流动人口录入信息的及时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高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的实际效果，实现新居民服务管理信息化。构建计划生育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加强流动人口证件管理、违法生育社会抚养费征收、打击“两非”个案处理的协查配合，做好“四免”服务和一孩生育证办理工作，落实各类优先优惠和奖励政策措施。探索有效载体，建立管理机制，争取在流动人口计生服务有新突破。

（二）要以综合治理为抓手，进一步促进适度稳定生育水平

1.维护生育秩序，严肃现行计划生育政策。强化依法行政的基础地位，严格执行现行生育政策，维护生育秩序。严格执行《一孩生育证明》的发放、再生育审批和特殊情况生育审核制度，规范计生行政许可行为。规范基层依法行政工作制度和政务公开制度，提高行政效能，打造“诚信计生

”。加强部门协作，形成综合执法机制，规范社会抚养费征收工作。完善计生行政执法考评机制，探索社会抚养费征收整治办法，切实提高社会抚养费征收率、兑现率，着力解决征收难、兑现难等问题。履行属地管理职责，逐步将不符合法定条件生育的流入人口纳入社会抚养费征收范围。

2.出生人口性别比，纳入常态化管理模式。完善并落实综合治理措施，坚持标本兼治，保持严打“两非”高压态势。加强宣传引导，广泛传播“男女平等”的观念，消除性别歧视。规范出具终止妊娠手术证明，防止选择胎儿性别擅自终止妊娠行为的发生。定期收集整理、分析评估相关数据信息，研究部署具体工作措施。加强督查考核，落实生育全过程的严格管理和监测，对再生育对象和新居民怀孕对象实施孕情全过程管理。实施孕情消失倒查机制，探索流动人口出生性别比治理的有效措施和方法，构建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的长效机制，形成综合治理的合力。

3.落实惠民政策，不断完善利益导向机制。加强计生利益导向机制有关问题调研，加大对困难计生家庭的帮扶力度，落实生育关怀慰问政策；落实符合奖扶、特扶政策人员的补助；落实独生子女奖励费、独生子女安康保险；落实村级《村规民约》奖励政策。

（三）要以夯实基层基础为目标，进一步落实人口计生经常性工作

1.加快推进基层基础。完善计生服务员和联系员的教育培训和管理制度，开展“勤工作、比贡献”活动，树立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的良好职业道德，建立起一支想服务、会服务、能服务的高素质专业化服务队伍，进一步提升人口计生队伍的新形象。以“为民、便民、惠民”为宗旨，完善网格化管理，推进组团式服务把重心下移到村、工作开展到户、服务落实到人。开展基础工作示范村创建活动，完善村（居）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的经常性工作机制，提高基层基础工作的整体水平。

2.注重加强信息化建设。加强基层基础信息管理，实行村（居）计生联系员月会制度；完善每月核对抽查和每季统计质量检查、育龄妇女基础信息核对制度，提高计生信息的准确率；完善部门之间人口信息交换、共享制度和人口统计协商制度；计划生育档案规范齐全，统计数据正确；强化全员人口信息质量日常监管，对基础信息的及时率、准确率、完整率等项目进行网上检查和实地核查。

3.切实发挥基层协会作用。加强计生协会建设，大力推进基层基础群众自治工作，扎实开展“人口和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双示范活动’”、生育关怀行动，不断促进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围绕群众生产、生活、生育、生殖健康需求，主动开展服务形式更加多样，服务内容更加贴近群众需求的活动，有利于人口计生工作的健康持续协调发展。

**第四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2024年威海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要点

2024 年是“十二五”开局之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90 周年。全市人口计生宣教工作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社会化舆论环境宣传与群众性思想教育相结合，深入搞好基本国策、现行政策和人口形势宣传教育，不断推进宣传教育工作理念、体制机制、内容形式以及方式方法手段创新，进一步构建社会化大宣传格局，加强新型婚育文化建设，为全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创造更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迎接建党90周年。

一、切实抓好今冬明春宣传教育活动

按照《今冬明春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意见》要求抓好当前的宣传工作，在春节期间掀起宣传新高潮，在宣传广度、深度和实效上下功夫，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导向，促进群众婚育观念转变。重点要运用好省里制定的宣传品做好三项宣传活动：一是做好年画和宣传挂图的征订发放工作；二是纪念《公开信》发表30 周年“家与国”晚会光盘，市、市区电视台要在春节前后播放三次，该项将纳入考核，检查时以节目单为准；三是《新闻女生组》光盘，要在电视台、远程教育网络播放，组织育龄群众收看。

二、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示范市宣传教育活动

一是制定下发创建“婚育新风进万家示范市”活动意见；二是加强部门协调，完善宣教工作部门协调机制，有效整合资源，实现资源共享、信息共享，形成大宣传、大联合的宣教工作新格局；三是继续推广“双四”工作模式，建立长效宣传机制，充分发挥“全国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示范市”的示范带动作用。

三、抓好重大节日主题宣传活动

抓住出台“十二五”规划、庆祝建党九十周年机遇，抓好重大节日主题宣传活动，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营造有利于人口计生工作的社会环境。一是以建党90 周年为契机，大力宣传党的人口路线、方针和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二是以出台“十二五”人口发展规划为契机，深入搞好现行政策和人口形势宣传教育；三是做好优生优育宣传，倡树优生优育理念，普及优生科普知识，提高人口素质；四是抓住“7．11”世界人口日契机，举办大型社会宣传活动。

四、扎实推进新型婚育文化建设

结合新农村建设，打造特色人口文化阵地，形成一批新型婚育文化建设先进村；结合入户宣传，积极开展“关爱女孩行动”、“三下乡”活动，倡导男女平等，推进移风易俗；结合优质服务，开展便民服务，进镇送技术指导、进村送知识宣传、进户送健康服务，满足育龄群众优生优育、生殖保健等方面需求。

五、抓好各级主流媒体宣传

一是继续抓好主流媒体宣传。树立精品意识，不断提升在省级和国家级新闻媒体上的上稿量，提升我市人口计生新闻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二是做好市县两级专题栏目制作和

播放。加强各级党报、电台、电视台的计划生育专栏建设，提高栏目质量，扩大栏目影响力。三是做好两报一刊的征订工作，利用两报一刊平台，做好工作经验和信息交流，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六、抓好党政干部培训工作

一是充分利用各级人口理论教学基地，加强党政干部人口理论教育工作，增强各级人口意识、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二是村两委换届以后，对新上任村计生主任进行业务培训，提高基层管理服务水平。

七、加强对外学习交流

加强与外省市、地市之间的联系与交流，组织到宣传教育好的省市参观学习，学习先进经验，打造我市宣传品牌。

八、做好宣教专题考核和检查工作

建立完善宣教工作进展通报制度，对市区宣教每3 个月工作情况进行一次通报。组织宣教大检查，对基层宣传阵地、舆论宣传环境、宣传培训和相关部门开展社会化大宣传等工作进行检查，促进宣传教育工作再上新水平。

**第五篇：2024年全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2024年全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2024年是“十二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全市人口计生工作指导思想是：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人口基本国策，坚持人口计划生育大方向，以稳定低生育水平为首要任务，以发挥政治优势为基本前提，以加强自身建设为重要保障，着力抓好宣传教育、利益导向、基层基础、管理服务等经常性工作，确保圆满完成人口责任目标，努力推进“两个统筹”，为加快经济文化强市建设、打造国际旅游名城，创造更加良好的人口环境。任务目标是：全市总人口控制在000.0万人以内，出生人口控制在0.0万人以内，人口出生率、自增率分别控制在00.00‰和0.00‰以内；合法生育率、避孕节育措施落实率、统计质量合格率保持在00%以上；出生婴儿性别比控制在000以内。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大力加强人口计生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进一步突出宣传教育的先导地位，加快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需求相适应的新型生育文化，加快群众婚育观念转变。按照“五位一体”宣传教育运行机制的要求，在宣传广度、深度和实效上下功夫，努力形成经常性、公益性、社会化的宣传格局。深入搞好基本国策、现行政策和人口形势宣传教育，着力增强各级人口意识、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充分利用各种文化资源和重要节日、1

纪念日，广泛开展人口计生主题宣传、移风易俗和倡树婚育文明活动。加强主流媒体人口计生新闻宣传工作，营造更加浓厚的人口计生工作社会氛围。

二、大力夯实基层工作基础，不断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千方百计遏制违法生育，坚定不移地稳定低生育水平，有效控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势头。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工作，指导各级严格遵守考评工作纪律和群众工作纪律，坚决杜绝乱收费、乱罚款、强行提供有偿服务及恶性案件、群体性事件和重大责任事故的发生。切实加强县乡计生技术服务机构和技术服务队伍建设，全面提高各级计生服务机构的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不断加强技术服务、信息咨询、优生指导、随访服务和生殖保健工作，推动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创新发展。坚持不懈地抓好农村人口计生工作，充分发挥各级计生协的生力军作用，指导各级进一步修订村规民约，不断提升村民自治水平。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管理，深化区域双边、多边合作，做好流动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工作。着力抓好计划生育薄弱单位帮促转化工作，促进全市人口计生工作平衡发展。

三、不断完善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维护育龄群众的合法权益。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健全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意见》，指导县乡出台利益导向的规范性文件，不断提高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覆盖面，健全完善和落实普惠性政策和计生优惠政策相衔接的利益导向长效机制。更加关注贫困计生家庭，不断深化生育关怀行动。进一步加大利益导向政策体系

在人口目标责任考核中的权重，把考核结果作为评先树优、兑现奖惩的重要依据，确保各项利益导向政策真正落实到计划生育家庭。坚持不懈地搞好社会抚养费征收工作，征收到位率不低于80%。

四、切实加强自身建设，为人口计生工作开展提供重要保障。大力加强各级人口计生部门和计生协会领导班子建设，尤其是选好配强“一把手”。切实抓好基层计生协组织建设、能力建设，不断提升基层计生协会的服务能力和工作水平。年内，组织开展市计生协换届工作。不断加强和改进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深入开展好政风、行风建设，进一步提高各级人口计生干部的综合素质和能力。探索建立基层人口计生干部责任落实和工资报酬保障机制，进一步调动基层人口计生干部的积极性。

五、不断完善人口目标管理责任制，进一步增强考核的导向作用。继续坚持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层层落实人口目标管理责任制，严格落实“重点管理”、“一票否决”、“离职审计”、“追踪奖惩”制度。不断改进考核办法，建立完善科学规范的考核体系，严格管理、严格考核、严格奖惩，充分发挥考核的激励和导向作用。加强对人口目标责任制执行情况的检查调度，坚持不懈地落实好各项工作措施，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